

证券代码：871341

证券简称：慧联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新乡市慧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新乡市慧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二章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开发、制造、销售电子专业工模具及设备；对外贸易经营。	第二章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开发、制造、销售、 承揽 电子专业工模具及设备；对外贸易经营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新乡市慧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新乡市慧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7日